股票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4
债券代码:143272	债券简称:17建发01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鉴于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4月23日召开了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智先生担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李智先生将与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自换届之日起任期三年。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

附件:
职工监事简历:
李智,男,1981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学士学位,中级会计师。2004年入职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现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期货管理部总经理。历任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期货管理部副总经理等职。

证券代码:603819 证券简称:神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4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忠渭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常州长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海投资中心”)办理股份质押解除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2019年4月23日,长海投资中心提前购回了其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5,872,000股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6%,相关股份质押解除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63,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90%。本次质押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总数为37,653,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58.92%,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1.17%。

特此公告。

常州神力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03 证券简称:博天环境 公告编号:临2019-037
债券代码:136749 债券简称:G16博天
债券代码:150049 债券简称:17博天01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中标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泰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于2019年4月24日发布的《泰兴市镇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PPP项目中标结果公告》,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天环境”)所属的联合体被确认为“泰兴市镇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PPP项目”的中标单位。

一、中标项目的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泰兴市镇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PPP项目
2. 项目采购人(实施机构):泰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中标社会资本方:
联合体牵头方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 江苏中和永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 项目建设主要内容:
12集镇建成区范围(含35个镇中村)污水管网建设、14个集镇副中心(含18个行政村)生活污水治理和141个行政村庄台的生活污水治理(包括正在试点实施的22个行政村村庄),改造不达标化粪池约1.43万个。实施范围覆盖美丽宜居乡村、特色田园乡村、水源保护区1km范围内的行政村,围控、省控考核和清水通道沿线的庄台。
5. 中标报价:
建筑安装工程费下浮率:8.00%、资本金回报率上浮率:20.00%、存量资产转让对价:7,567.10万元/(万吨*日)。
6. 项目总投资额:125,933.41万元人民币。
7. 合作模式:本项目采用 ROT(改建-运营-移交)的模式运作。
8. 合作期限:本项目合作期20年,其中建设期2年。
9. 回报机制:可行性缺口补助。
10. 联合体各方股权比例及职责分工:
合作期内,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出资代表按照90%、10%的出资比例共同组建项目公司,由项目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等相关事项。
社会资本方的出资情况为:联合体牵头方——博天环境出资占项目公司股权的65%,总体负责本项目的投融资、建设和运营事宜。
联合体成员——江苏中和永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出资占项目公司股权的25%,负责股权范围内的投融资、建设等事宜。
二、此次中标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项目中标为公司后续乡镇污水处理领域的项目开拓和合作提供更多的经验,如合同顺利签订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项目尚未签订正式合同,合同条款以及对公司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细节以最终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博天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488 证券简称:天药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3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4月24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开发区西区新业九街19号天药股份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94,210,2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42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张杰先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董事李 静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董事袁跃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董事万国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董事任石岩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监事孙 尧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3、董事会秘书王春丽女士出席会议,高管武胜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209,242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2、
议案名称: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209,242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8年度财务决算草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209,242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209,242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5、议案名称: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209,242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94,209,242	99.9998	1,000	0.000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天津市医药集团下属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866,291	99.9972	1,000	0.0028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554,530,1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6,206,34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3,472,749	99.9925	1,000	0.0075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1,700	95.5947	1,000	4.4053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3,451,0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9,679,093	99.9974	1,000	0.0026	0	0.0000
6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9,679,093	99.9974	1,000	0.0026	0	0.0000
7	关于公司与天津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35,866,291	99.9972	1,000	0.0028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属于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天津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天津宜药印务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长实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筱畅律师、侯玺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天津长实律师事务所郭筱畅律师、侯玺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长实律见字[2019]45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津天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600725 证券简称:ST云维 公告编号:临2019-012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维股份”或“公司”)已于2019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披露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2018年年度报告”),于2019年4月24日披露了《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以下简称“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经事后核查,发现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中部分内容有误,现对相关内容予以更正如下:

一、2018年年度报告“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中“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更正前: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674,669	288,864,712	23.44	288,864,712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	55,064,912	4.47	55,064,912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10,662,373	53,434,954	4.34	53,434,954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3,294,029	51,773,038	4.2	51,773,038	无	0	未知
张光武	0	32,400,000	2.63	32,400,000	无	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6,183,058	2.12	26,183,058	无	0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1.71	21,083,230	无	0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0	20,773,000	1.69	20,773,00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0	18,933,485	1.54	18,933,485	无	0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8,925,836	1.54	18,925,836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88,864,712	人民币普通股	288,864,712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5,064,912	人民币普通股	55,064,912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53,434,954	人民币普通股	53,434,9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1,773,038	人民币普通股	51,773,038
张光武	3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人民币普通股	26,183,0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3,2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7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人民币普通股	18,933,4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人民币普通股	18,925,8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企业,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更正后: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1,674,669	288,864,712	23.44	0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0	59,292,467	4.81	0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10,662,373	53,434,954	4.34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3,294,029	51,773,038	4.2	0	无	0	未知
张光武	0	32,400,000	2.63	0	无	0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6,183,058	2.12	0	无	0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1.71	0	无	0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0	20,773,000	1.69	0	无	0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0	18,933,485	1.54	0	无	0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18,925,836	1.54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88,864,712	人民币普通股	288,864,712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292,467	人民币普通股	59,292,467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53,434,954	人民币普通股	53,434,9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1,773,038	人民币普通股	51,773,038
张光武	3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人民币普通股	26,183,0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3,2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7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人民币普通股	18,933,4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人民币普通股	18,925,8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企业,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本表所列煤化集团持股数量为合并其子公司云维集团持股数。 3、未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上表所列煤化集团持股数为合并其子公司云维集团持股数量,报告期内煤化集团及其子公司均未增持公司股票。

二、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二、公司基本情况”中“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更正前:

股东总数(户)	27,96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90,963,341	23.61	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292,467	4.81	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55,064,912	4.47	0	冻结	55,064,912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1,773,038	4.20	0	无		未知
张光武	32,400,000	2.63	0	无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2.12	0	无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1.71	0	无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1.69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1.54	0	无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1.54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90,963,341	人民币普通股	290,963,341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292,467	人民币普通股	59,292,467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55,064,912	人民币普通股	55,064,91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1,773,038	人民币普通股	51,773,038
张光武	3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人民币普通股	26,183,0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3,2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7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人民币普通股	18,933,4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人民币普通股	18,925,8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企业,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更正后:

股东总数(户)	28,1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90,963,341	23.61	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292,467	4.81	0	无		国有法人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53,434,954	4.34	0	无		国有法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1,773,038	4.20	0	无		未知
张光武	32,400,000	2.63	0	无		未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2.12	0	无		未知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1.71	0	无		未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1.69	0	无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1.54	0	无		未知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1.54	0	无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90,963,341	人民币普通股	290,963,341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9,292,467	人民币普通股	59,292,467
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破产企业专用财产处置账户	53,434,954	人民币普通股	53,434,95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51,773,038	人民币普通股	51,773,038
张光武	32,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400,00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6,183,058	人民币普通股	26,183,05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1,083,230	人民币普通股	21,083,2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	20,7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73,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18,933,485	人民币普通股	18,933,48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925,836	人民币普通股	18,925,83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10名股东中,国有法人股股东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是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下属企业,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煤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未知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公司《2018 年年度报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导致公司 2018年度财务报表数据及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数据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更正事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强化信息披露文件编制和审核工作,提高信息披露质量。

特此公告。

云南云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9-026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业绩预亏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根据更正后的业绩预告,2018年度公司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20.34亿元(未经审计)。
2、导致公司2018 年度业绩更正的主要原因是:经与年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沟通,根据审慎原则,年审会计师建议取消2018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中相关业绩承诺方2018年无法完成业绩承诺确认业绩补偿事项,同时,鉴于目前北京匡时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经营现状及后续风险,公司对其持有的商誉采取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此事项造成本期亏损增加约15亿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会计期间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披露了《宏图高科关于2018年度业绩预亏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出现亏损,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4亿元~-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17.5亿元~-21亿元。
3、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再次测算,预计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0.34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约为-21.59亿元。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1、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0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1亿元
2、每股收益:0.5270元。
三、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
本次业绩预告更正的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12月19日与湖北匡时文化艺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匡时文化”)、董国强先生先后签订了《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完成首期股权款13.2亿元的支付。自2018年以来,受大环境影响,公司没有支付第二期股权对价款。
公司于2018年7月与匡时文化、董国强先生签署《(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约定宏图高科将已经过户至其名下但尚未付款部分的股权分别返还给匡时文化及董国强。同时,匡时文化、董国强先生在补充协议二中主张,解除《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3.2条第(2)、(3)(4)项,第3.3条,第四条及《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第五条等条款。鉴于补充协议二未经公司法定的审议程序审议和相应的信息披露,同时各方对于协议相关内容存在分歧,因此,公司没有继续履行该协议内容。
为此,董国强先生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截至目前,该案尚在该院审理之中。期间,双方积极沟通,希望能尽快妥善解决问题。目前双方尚未达成一致共识,后期仍将加强磋商与协调。
鉴于补充协议二所涉及的案件正在审理之中,且未来的生效判决结果尚无法定论,经与年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沟通,根据审慎原则,年审会计师建议,取消2018年度业绩预亏公告(临2019-005号)中有关业绩补偿款15.3亿(扣除递延所得税后,增加净利润金额约13亿元),此事项造成本期亏损增加约13亿元。
2、鉴于目前北京匡时国际拍卖有限公司经营现状及后续风险,经与年报审计机构及评估机构沟通,公司对其持有的商誉采取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即10.35亿,此事项造成本期亏损增加约2亿元。
四、风险提示
公司财务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核算,并已就上述不确定因素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沟通,年审会计师认为按照审慎原则,应将上述事项不确认为2018年度净利润。公司尊重并接受年审会计师对该事项的会计核算确认意见,但因公司目前补充协议二所涉及的案件正在审理之中,该协议的有效性以及由此对公司财务造成的影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更正后的预告数据仅为财务部门与年审会计师沟通进一步核算的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董事会致歉说明
对本次业绩预告进行更正的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向投资者深表歉意并敬请谅解。董事会将继续关注上述重要事项后续进展,保持与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的有效沟通,提高业绩预测的准确性,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2019-027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有关业绩预告更正事项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业绩预告更正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0512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如下:

2019年4月24日盘后,你公司提交了2018年度业绩预亏更正公告,取消业绩承诺对赌方2018年无法完成业绩承诺确认业绩补偿事项,并对匡时国际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上述事项合计造成本期亏损增加约15亿元,更正后业绩与前期预告业绩差异巨大。鉴于该事项影响重大,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等有关规定,现请你公司核实并披露以下事项。

一、公告披露,公司于2018年7月与匡时文化、董国强签署补充协议二,约定宏图高科将已经过户至其名下但尚未付款部分的股权分别返还给匡时文化及董国强。同时,匡时文化、董国强在补充协议二中主张,解除《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第3.2条第(2)、(3)(4)项,第3.3条,第四条及《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第五条等条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签署补充协议二的主要考虑,目前是否能够对匡时国际实施控制;(2)上述被解除条款的具体内容;(3)公司签署补充协议二实际履行的决策程序,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二、公告披露,董国强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公司核实并说明是否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并自查前期信息披露是否存在需要补充更正的情形。

三、请公司认真自查业绩预告差异巨大的原因,并说明公司在财务管理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请公司年审会计师认真核实公司业绩预告更正事项,切实履行审计职责,审慎出具审计报告。公司应积极配合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如实披露公司年度财务及经营状况。

请你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19年4月29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

公司将尽快对《问询函》所述相关情况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声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19-016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1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299弄5号中铁中环时代广场4号楼6楼一号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15日
至2019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的议案》	√